

傅璇琮 徐海榮 徐吉軍 主編

五代史書彙編

肆

杭州出版社

五代史書彙編

傅璇琮

徐海榮

徐吉軍
主編

杭州出版社

肆

輯校說明

《玉堂閑話》原十卷，五代王仁裕撰。

王仁裕（八七七——九五六），字德輦，天水人。初為秦州節度判官，後入蜀，為中書舍人、翰林學士。前蜀亡入唐，隨王思同為興元從事、西京留守判官。廢帝時，以都官郎中充翰林學士。歷司封、左司郎中、諫議大夫。漢高祖時，復為翰林學士承旨。累遷戶部尚書，罷為兵部尚書、太子少保。顯德三年卒，贈太子少師。仁裕喜為詩，所作詩達萬餘首，編為百卷《西江集》，不傳。《新五代史》卷五十七有其傳。本書作者一說為後周宰相范質，見《能改齋漫錄》卷一四、《說郛》卷九四引《厚德錄》等。但宋人書志如《崇文總目》、《通志·藝文略》、《宋史·藝文志》等均作王仁裕撰，今存逸文中有十多條記王仁裕親歷見聞，相信原書中當為第一人稱敘述，他書稱引時雖有所改動，但撰成于王仁裕則可確知。

《玉堂閑話》大約亡失于宋元之間。在宋元各種著作中，引錄本書逸文頗多，今輯得一百八十三則，編為五卷。從存文來看，記事迄於廣順二年（九五二），可知為其晚年撰成。書名中的「玉堂」，唐宋時均指翰林學士院。從內容看，一部分為記錄王仁裕平生親歷見聞，于秦隴、蜀中山川風物記錄尤詳，一部分錄其晉、漢、周之間于同僚、朋從間所得的各種異聞，也有一些似是撰錄同時的史書雜記中的逸

聞雜談。所涉以唐末至五代時期為主，也有少數叙及唐時異事。內容雖較叢雜，但因多出親歷聞見，或得于友朋談議，所及多為唐末、五代間的重要人物和事件，多可與史籍相互補充和訂正，具有很高的史料價值。王仁裕以文學名世，本書中亦多錄他遊歷各地時所作詩篇，所錄又較多神異傳聞和果報故事，于五代文學研究也甚堪重視。

陳尚君

玉堂閑話目錄

卷一

伊用昌	...	一八三
權師	...	一八三
趙聖人	...	一八三
法本	...	一八四
渭濱釣者	...	一八四
贊肉	...	一八五
西明寺	...	一八五
李彥光	...	一八六
侯溫	...	一八七
馬全節婢	...	一八七
劉鑰匙	...	一八七
劉自然	...	一八七

上公	...	一八六
晉高祖	...	一八九
孫偓	...	一八九
戴思遠	...	一九〇
張錢	...	一九〇
齊州民	...	一九〇
秦城芭蕉	...	一九〇
睿陵僧	...	一九一
龐從	...	一九一
桑維翰	...	一九一
房知溫	...	一九一
竇夢徵	...	一九二
許生	...	一八二三

陰君文字	一八四
貧婦	一八五
灌園嬰女	一八五
王暉	一八六
裴度	一八七
發塚盜	一八七
鄭雍	一八八
王殷	一八九
劉崇龜	一八九
殺妻者	一九〇
葛周	一九一
鄭昌圖	一九二
楊玄同	一九三
高輦	一九四
張濬	一九五

村婦	一八五
王宰	一八五
段成式	一八五
江陵書生	一八五
陳琡	一八五
王仁裕	一八五
王仁裕	一八五
厲歸真	一八五
高駢	一八五
田令孜	一八五
于邁	一八六
顏燧	一八六
申光遜	一八六
田承肇	一八六
蛇毒	一八七
程遜	一八七

真陽觀	……	八三
碑湖漁者	……	八四
大安寺	……	八五
李延召	……	八六
俳優人	……	八七
不調子	……	八八
司馬都	……	八九
李任為賦	……	九〇
陳癩子	……	九一
徵君	……	九二
胡令	……	九三
郡牧	……	九四
張咸光	……	九五
道流	……	九六
市馬	……	九七
朝士使朔方	……	九八

卷三
輕薄士流 · 崔秘 · 八三

趙思綰	……	八四
安道進	……	八五
鄒僕妻	……	八六
歌者婦	……	八七
河池婦人	……	八八
秦騎將	……	八九
李秀蘭	……	九〇
晉少主	……	九一
袁繼謙	……	九二
邵元休	……	九三
目老叟為小兒	……	九四
狄仁傑祠	……	九五
葛氏婦	……	九六

龐式	一八三	張鋪	一八二六
僕射陂	一八三	宗夢徵	一八二六
劉碑	一八三	無足婦人	一八二六
崔練師	一八四	白項鴉	一八二六
邵元休	一八五	南中行者	一八二六
何四郎	一八五	吉州漁者	一八二六
楊城	一八六	玄宗聖容	一八二六
袁繼謙	一八六	廬山漁者	一八二六
鄒州士人	一八七	崔四八	一八二六
王殷	一八七	李福	一八二六
謝彥璋	一八八	申文緯	一八二六
崇聖寺	一八九	法門寺	一八二六
杜悰	一八九	上霄峰	一八二六
歐陽璨	一九〇	麥積山	一八二六
東柯院	一九〇	斗山觀	一八二六
王守貞	一九〇		

卷

四			
申文緯	一八七	法門寺	一八二六
法門寺	一八七	上霄峰	一八二六
上霄峰	一八九	麥積山	一八二六
麥積山	一八九	斗山觀	一八二六
斗山觀	一八九		

大竹路	一八九
漏澤	一九〇
驅山鐸	一九〇
宜春郡民	一九一
辨白檀樹	一九一
竹實	一九二
尹皓	一九三
械虎	一九三
商山路	一九三
王行言	一九四
仲小小	一九四
石從義	一九五
袁繼謙	一九五
安甲	一九六
徐州軍人	一九六
狃	一九七
民婦	一九七
選仙場	一九八
狗仙山	一九九
朱漢賓	一九九
牛存節	二〇〇
又	二〇〇
顧遂	二〇一
徐坦	二〇一
張氏	二〇一
瞿塘峽	二〇二
南人捕雁	二〇二
鬻	二〇三
崔棁	二〇三
老蝶	二〇三
水蛙	二〇四
螽斯	二〇四

蠙化	九五
新羅	九五
番禺	九五
南州	九六
馮宿	九七
孟乙	九七
振武角觝人	九七
薛昌緒	九八
康義誠	九九
帝羓	九九
五	九九
燕繼室害諸難	九四
驢馬駒	九四
醉入塚中	九四
御史臺故事	九五
中鰲毒	九五

閻皂山	九五
芋牆	九五
占水阜	九六
顏魯公戶解	九六
張守中詩	九六
此處與幞頭分界	九五
劫鼠食倉	九五
火精	九〇
蛇菌	九〇
假對	九〇
賀氏	九〇
廣王全昱	九〇
葛黨刀	九三
隗囂官	九三
蕃中六畜	九三
耶孤兒	九三

胡王

一九四

乙編

五代史

玉堂閑話

目錄

一八二九

玉堂閑話卷一

伊用昌

熊敏補闕說：頃年，有伊用昌者，不知何許人也。其妻甚少，有殊色，音律女工之事，皆曲盡其妙，夫雖饑寒丐食，終無愧意。或有豪富子弟，以言笑戲調，常有不可犯之色。其夫能飲，多狂逸，時人皆呼為伊風子。多遊江左廬陵、宜春等諸郡，出語輕忽，多為衆所毆擊。愛作《望江南》詞，夫妻唱和，或宿於古寺廢廟間，遇物即有所詠。其詞皆有旨，熊只記得《詠鼓詞》云：「江南鼓，梭肚兩頭蠻。釘着不知侵骨髓，打來只是沒心肝。空腹被人漫。」餘多不記。江南有芒草，貧民採之織履，緣地土卑濕，此草耐水，而貧民多着之。伊風子至茶陵縣門，大題云：「茶陵一道好長街，兩畔栽柳不栽槐。夜後不聞更漏鼓，只聽鎚芒織草鞋。」時縣官及胥吏大為不可，遭衆人亂毆，逐出界。江南人呼輕薄之詞為「覆窠」。其妻告曰：「常言小處不要覆窠，而君須要覆窠之。譬如騎惡馬，落馬足穿鑿，非理傷墮一等，君不用苦之。」如是夫妻俱有輕薄之態。天祐癸酉年，夫妻至撫州南城縣所。有村民斃一犢，夫妻丐得牛肉二十觔，於鄉校內烹炙，一夕俱食盡。至明，夫妻為肉所脹，俱死于鄉校內。縣鎮吏民，以蘆席裹屍，於縣南路左百餘步而瘞之。其鎮將姓丁，是江西廉使劉公親隨，一年後得替歸府，劉公已薨。忽一旦，於

北市棚下見伊風子夫妻，唱《望江南》詞乞錢。既相見甚喜，便叙舊事，執丁手上酒樓。三人共飲數斗，丁大醉而睡。伊風子遂索筆題酒樓壁云：「此生生在此生先，何事從玄不復玄。已在淮南雞犬後，而今便到玉皇前。」題畢，夫妻連臂高唱而出城，遂渡江至遊帷觀，題真君殿後。其銜云：「定億萬兆恒沙軍國主南方赤龍神王伊用昌。」詞云：「日日祥雲瑞氣連，應儂家作大神仙。筆頭灑起風雷力，劍下驅馳造化權。更與戎夷添禮樂，永教胡虜絕烽烟。列仙功業只如此，直上三清第一天。」題罷，連臂入西山，時人皆見躡虛而行，自此更不復出。其丁將於酒樓上醉醒，懷內得紫金一十兩，其金並送在淮海南城縣。後人開其墓，只見蘆蓆兩領，裹爛牛肉十餘觔，臭不可近，餘更無別物。熊言六七歲時，猶記識伊風子，或着道服，稱伊尊師。熊嘗於頂上患一癰癥，疼痛不忍。伊尊師含三口水，噀其癰便潰，並不為患，至今尚有痕在。熊言親覩其事，非謬說也。《太平廣記》卷五五。

權 師

唐長道縣山野間，有巫曰權師，善死卜，至於邪魅鬼怪，隱伏逃亡，地祕山藏，生期死限，罔不預知之。或人請命，則焚香呼請神，僵仆於茵褥上，奄然而逝。移時方喘息，瞑目而言其事。奏師之親曰郭九舅，豪俠強梁，積金甚廣。妻卧病數年，將不濟，召令卜之。閉目而言曰：「君堂屋後有伏屍，其數九。」遂令斲之，依其尺寸，獲之不差其一。旋遣去除之，妻立愈。贈錢百萬，却而不受，強之，方受一二萬，云：「神不令多取。」又一日，臥於民家，暝目輪十指，云算天下死簿，數其遐邇州縣，死數甚多，次及

本州村鄉，亦十餘人合死者，內有豪士張夫子名行儒與焉。人有急告行儒者，聞而懼，遂命之至。謂張曰：「可以奉為。牒闔羅出免之〔二〕。」於是閉目，於紙上書之，半如篆籀，祝焚之。既訖，張以舍胎馬奔奉之。巫曰：「神只許其母，子即奉還，以俟異日。」所言本州十餘人算盡者，應期而歿，惟張行儒免之。及牷誕駒，遂還其主。其牷呼為和尚，云：「此馬曾為僧不了，有是報。」自爾為人廷算者不少，為人掘取地下隱伏者亦多。言人算盡者，不差晷刻，以至其家大富，取民家牛馬資財，遍山盈室。〈太平廣記〉卷七九。

趙聖人

偽蜀有趙溫圭，善袁、許術，占人災祥，無不神中，蜀謂之趙聖人。武將王暉事蜀先主，累有軍功，為性凶悍。至後主時，為一二貴人擠抑，久沈下位，王深衡之。嘗一日，於朝門逢趙公，見之驚愕，乃屏人告之曰：「今日見君面有殺氣，懷兵刃，欲行陰謀。但君將來當為三任郡守，一任節制，自是晚達。不宜害人，以取殃禍。」王大駭，乃於懷中探一匕首擲於地，泣而言曰：「今日比欲刺殺此子，便自引決，不期逢君為開釋，請從此而止。」勤勤拜謝而退。王尋為郡，遷秦州節度。蜀亡，老於咸陽。宰相范質親見王，〔二〕話其事。〈太平廣記〉卷八〇。

法本

晉天福中，考功員外趙洙言：近日有僧自相州來，云：「貧道於襄州禪院內與一僧名法本同過夏，朝昏共處，心地相洽。法本常言曰：『貧道於相州西山中住持竹林寺。寺前有石柱，他日有暇，請必相訪。』其僧追念此言，因往彼尋訪。泊至山下村中，投一蘭若寄宿。問其村僧曰：『此去竹林寺近遠？』僧乃遙指孤峯之側曰：『彼處是也。古老相傳，昔聖賢所居之地，今則但有名存焉，故無院舍。』僧疑之，詰朝而往。既至竹林叢中，果有石柱，罔然不知其涯涘。當法本臨別云：『但扣其柱，即見其人。』其僧乃以小杖扣柱數聲，乃風雨四起，咫尺莫窺。俄然耳目豁開，樓臺對峙，身在山門之下。逡巡，法本自內而出，見之甚喜，問南中之舊事。乃引其僧，度重門，升秘殿，參其尊宿。尊宿問其故，法本云：「早年相州同過夏，期此相訪，故及山門也。」尊宿曰：「可飯後請出，在此無座位。」食畢，法本送至山門相別。既而天地昏暗，不知所進。頃之，宛在竹叢中石柱之側，餘並莫覩。即知聖賢之在世，隱顯難涯，豈金粟如來獨能化見者乎！」（太平廣記卷九八）

渭濱釣者

清渭之濱，民家之子，有好垂釣者，不農不商，以香餌為業，自壯及中年，所取不知其紀極。仍得任公子之術，多以油煎燕肉置於纖鉤，其取鮮鱗如寄之於潭瀨，其家數口衣食，綸竿是賴。忽一日，垂釣

於天涯畊，竟日無所得。將及日晏，忽引其獨繭，頗訝沉重。迤邐挽之，獲一銅佛像。既悶甚，擲之於潭心。遂移釣於別浦，亦無所得。移時，又牽出一銅佛。於是折其竿，斷其綸，終身不復其業。《太平廣記》卷一〇一。

贊 肉

釋氏因果，時有報應。近歲有一男子，既貧且賤，於上吻忽生一片贊肉，如展兩手許大，下覆其口，形狀醜異，殆不可言。其人每飢渴，則揭贊肉以就飲啜，頗其苦楚。或問其所因，則曰：「少年無賴，曾在軍伍，常於佛寺安下，同火共刲一羊，分得少肉。旁有一佛像，上吻間可置之。不數日嬰疾，遂生此贊肉焉。」《太平廣記》卷一一六、《說郛》卷四八。

西明寺

長安城西明寺鐘，寇亂之後，緇徒流離，闕其寺者數年。有貧民利其銅，袖鎚鑿往竊鑿之，日獲一二斤，鬻於闐闡。如是經年，人皆知之，官吏不禁。後其家忽失所在，市銅者亦訝其不來。後官欲徙其鐘於別寺，見寺鐘平墮在閣上。及仆之，見盜鐘者抱鎚鑿，儼然坐於其間，即已乾枯矣。《太平廣記》卷一六、《說郛》卷四八。